

雲林縣政府第 001 次行動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2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3 時 10 分

貳、地點：草嶺生態地質國小

參、主席：張縣長麗善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記錄：計畫處王妙心

伍、主席致詞：

- 一、各位同仁午安，首先感謝今日與會貴賓慈心農場陳場長、古坑鄉公所趙秘書、草嶺村陳村長、草嶺觀光發展協會劉理事長、石壁社區發展協會陳理事長、草嶺社區發展協會劉理事長、草嶺社區發展協會葉理事、草嶺社區發展協會陳理事及草嶺生態地質國小林校長等人共同撥冗參加此次會議。
- 二、雲林縣擁有許多美麗風景，藉由今日實地走訪及各發展協會理事長熱情介紹，希望大家能以行動親自見證雲林之美，並共同打造本縣觀光產值。

陸、專題報告：有關大草嶺地區未來整體發展

一、大草嶺觀光及城鄉建設（詳如簡報；略）

報告人：林長造處長

二、大草嶺交通接駁及建設（詳如簡報；略）

報告人：汪令堯處長

三、大草嶺地質公園及旅客服務中心（詳如簡報；略）

報告人：張鴻猷處長

四、大草嶺觀光行銷及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延伸至古坑草嶺（詳如簡報；略）

報告人：陳璧君處長

柒、綜合討論

一、石壁社區發展協會陳理事長景立

（一）感謝縣府團隊對草嶺發展之努力，未來希望縣府能結合當

地自然景觀，並儘量於不破壞自然風貌原則下進行相關規劃及工程。

- (二) 請文化處加強與旅館業、觀光業溝通協調，結合當地特色，共同帶動山海線遊客人潮。

工務處汪處長令堯：

有關 158 甲道路經過南投縣路段，目前規劃以中型巴士為主，未來將持續與南投縣研議路面拓寬可行性，讓旅遊業主之大型巴士可通行。

縣長指示：

感謝陳理事長建議，除請文化處加強與旅遊業者之聯繫外，針對交通部分也請工務處持續與南投縣研擬路面拓寬方案。

二、草嶺社區發展協會劉理事長小貞

- (一) 有關需求反應式公車發車時間、班次請再研議調整，讓遊客能真正在草嶺進行兩天一夜之深度旅行。
- (二) 現有幽情谷步道改善工程僅規劃三分之二，尚有三分之一未納入，請城鄉處持續向中央爭取步道經費，俾利整體改善。
- (三) 除地質公園之推動設立外，請農業處積極多方面協助古坑草嶺地區青農回流及農產品(如苦茶油、咖啡)之行銷推廣。
- (四) 有關草嶺消防分隊設置目前用地取得困難，希望請縣府增加經費，共同與地方人士協調，俾利順利取得用地。
- (五) 有關草嶺國小教職員宿舍不足之問題，請教育處協助幫忙設置。

消防局林局長文山：

針對古坑消防部份，目前有在古坑義消分隊副隊長放置消防車以供緊急使用，未來若當地有設置之需求也會積極予以協助。

縣長指示：

感謝劉理事長之建議，請各相關局處針對上述地方的需求進行調整與研擬因應方案，並儘量提供協助，俾利順利發展當地觀光。

三、草嶺生態地質國小林校長丙茂

目前本校針對教職員無宿舍可供使用，僅能透過租賃補貼之方式給予教職員補助。為因應所需，現正與中央積極爭取宿舍經費，也希望縣府能予以多多支持。

教育處邱處長孝文：

針對草嶺國小教職員宿舍不足問題，未來會持續向國教署反映並爭取建設補助。

縣長指示：

感謝林校長之說明，後續請教育處持續提供資源及協助向中央爭取補助。

四、草嶺觀光發展協會劉理事長文房

- (一) 有關草嶺之自然風景與農業產品等特色，請縣府以山海一家親之角度進行規劃設計，共同提升雲林縣觀光能見度。
- (二) 針對農業處地質公園之推動建議可放入草嶺四寶(咖啡、苦茶油、竹筍、香菇)建立品牌共同推廣。
- (三) 有關 149 乙道路改善，請工務處持續與南投縣政府協調，

以協助打通草嶺觀光路線。

縣長指示：

感謝劉理事長之建議，後續會將農產業品牌納入相關規劃。

五、草嶺村陳村長兵通

- (一) 針對草嶺風景區後續環境維護管理，請縣府納入規劃考量，研擬因應方案，俾利維護當地環境。
- (二) 針對風景區建議可設置販賣機，並結合人員管理，以維護當地環境品質及自然風景。
- (三) 有關石壁遊龍湖步道亦僅規劃三分之二，尚有三分之一也請爭取經費。另外面臨缺水問題，請納入考量，解決民生需求。

縣長指示：

感謝陳村長之建言，針對步道改善工程部分請城鄉處儘速研擬因應方案。另維護管理部份，請村長一同協助招募當地志工，或請當地清潔隊支援，共同守護當地環境；最後針對缺水問題，後續縣府(水利處)應協助研擬因應方案以解決當地用水問題。

六、慈心農場陳場長明泉

- (一) 雲林草嶺風景不輸日本風景，堪稱臺灣絕美秘境，在推動觀光上有三要點，除縣府團隊參與外，更需凝聚當地所有社區共識，並對遊客行前教育，以讓遊客尊重當地自然生態。
- (二) 對於推廣觀光所帶來之負面效果(如垃圾、汙染等)也要納入推動計畫之考量，希望能在保有當地自然風貌，質與量

兼顧下，帶動人潮湧入。

縣長指示：

謝謝陳場長細心提醒，相信未來雲林一定能風華再現。

七、民眾一

請縣府將停車空間及廁所不足納入考量，通盤檢討，俾利遊客能真正進來。

縣長指示：

謝謝建議及提醒，停車空間及廁所需確為推動觀光時所需思考之問題，後續也會將慎重納入整體規劃之考量。

八、民眾二（返鄉青年）

有關地質公園之設置，建議可結合當地地質生態資源，建立地質教學系統，提供民眾及全國環境教育之機會。

縣長指示：

謝謝提供建議，未來規劃時會納入相關考量。

九、衛生局曾局長春美

- (一) 有關草嶺地區巡迴醫療部分因補助款關係，目前暫停辦理，未來如地方有需求，將協調當地診所提供協助，必要時重新啟動巡迴醫療；而為因應未來觀光人潮，不排除仿造華山模式，設立緊急醫療站。
- (二) 針對長照部分未來將實際盤點當地老年人口數及相關需求，如有必要將協同社會處共同輔導設立C據點，以提供服務。

縣長指示：

請衛生局持續與草嶺村陳村長辦公室保持聯繫，並了解當地需求，以利即時提供相關協助。

十、計畫處李處長明岳

有關雲林縣觀光發展未來希望集結各局處之資源，結合地方創生政策，共同打造地方產業經濟永續及互利共生之模式，讓當地觀光資源能持續發光發熱，一起把雲林帶出去、人潮湧進來。

縣長指示：

感謝主辦單位計畫處細心安排及對未來規劃之說明。

捌、長官提示(秘書長、副縣長、縣長)

秘書長指示：

關於推動雲林觀光非為單一局處之責，其涉及多方面局處之業務(如偏鄉醫療、都市計畫等)，未來請結合品牌包裝行銷，以整體為主軸進行跨局處整合後，與當地公所及社區共同合作。

副縣長指示：

- (一) 雲林草嶺擁有絕佳觀光瑰寶，但在大力推動觀光前需慎重考量後續帶來交通秩序、環境維護管理等問題。
- (二) 請文化處瞭解當地文化歷史記憶及耆老之故事，並納入深度旅遊行程之規劃，讓在地之歷史文化能永續傳承。
- (三) 請文化處針對草嶺地區製作導覽手冊，以供遊客按圖索驥，自行安排個人 LongStay 行程。

縣長裁示：

- (一) 關於今日所討論有關路面、步道改善、廁所不足、停車場空

間需求等問題，請城鄉處統籌相關局處，進行通盤檢討並研擬策進作為，並請加強管考。

- (二) 雲林縣擁有豐富資源，而我們也十分重視本縣旅遊觀光休閒之推動，透過本府仔細盤整、跨局處之規劃、積極對外宣傳及公私部門協力合作，相信可以促進雲林縣整體觀光發展。
- (三) 古坑鄉為此次地方創生計畫重點輔導區，未來除極力爭取阿里山國家風景區延伸外，也將有團隊協助共同輔導，以利打造古坑鄉明珠計畫，請城鄉處結合其他相關府內單位(包含計畫處、工務處、農業處等)共同協助。
- (四) 針對此次行動會議地方所提之需求，請各相關單位針對所轄業務提供相關資源及協助，俾利滿足當地需求。

玖、散會(下午 15 時 10 分)